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2-002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19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国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云南李子园含乳饮料(二期)项目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规划需要及公司战略布局,2022年1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李子园公司")与陆良县人民政府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云南李子园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需要,拟在陆良工业园区青山片区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北侧规划投资建设3条含乳饮料无菌灌装生产线,配套建设仓库等附属设施项目,项目总用地规模约89亩,计划总投资约2亿元。

本项目授权云南李子园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办理本次投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投资所涉及的法律条文,并办理本次投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36,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2-003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36,000万元(含本数,此额度包括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理财额度及授权生效后,将涵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授权。

● 现金管理产品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36,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共同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投资额度内,各投资主体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五)授权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和授权

公司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事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现金管理风险控制措施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完整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部的相关人员根据日常经营资金使用情况及公司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审计与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为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35,931,566.72	2,001,522,434.13
负债总额	406,356,111.80	463,651,521.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9,575,454.92	1,537,870,913.11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40,771.43	191,521,907.70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819,204,525.12元。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3.95%,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将遵循"资金安全、防范风险、规范运作"的原则,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3、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该现金管理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90,000,000.00	170,000,000.00	964,520.55	20,000,0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500,000.00	500,000.00	36.75	50,000,000.00
3	银行大额存单	170,000,000.00	-	715,950.00	170,000,000.00
合计		410,500,000.00	170,500,000.00	1,680,507.30	240,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9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40,00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000.00	
总理财额度				360,000,000.00	

八、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8,499,264股,限售期为自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19,264股,限售期为12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6,480,000股,限售期为12个月。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0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90.00万股,并于2021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758.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9,590,343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989,657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和战略配售股份,共涉及限售股股东7名,对应限售股股份数量总计18,499,2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2%。其中,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1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2,019,2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首发限售股股东6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16,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2%。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共计18,499,264股,限售期均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2年2月1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和战略配售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和战略配售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一)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纵横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纵横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德青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前提下,本企业减持的股份数量最高可达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3.本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结合公司稳定股价、本企业的经营或投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在本企业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且本企业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企业在减持时将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4.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三)公司股东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鹰击长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三号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市香城兴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大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8,499,264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19,264股,限售期为12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6,480,000股,限售期为12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2月1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深圳市德青投资有限公司	8,640,000	9.8653%	8,640,000	0
2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6,000	3.1240%	2,736,000	0
3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纵横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264	2.3056%	2,019,264	0
4	四川商投资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鹰击长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76,000	1.7995%	1,576,000	0
5	深圳市中小担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三号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000	1.7812%	1,560,000	0
6	成都市香城兴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68,000	1.5620%	1,368,000	0
7	深圳前海大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0.6851%	600,000	0
合计		18,499,264	21.1227%	18,499,264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限售股	2,019,264	12
2	首发限售股	16,480,000	12
合计		18,499,264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2-009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739,000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5%。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行权股票自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月21日。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19年8月16日,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技术"、"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配套的《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已就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肯定意见。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9月2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同意公司实施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二)2019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期权激励计划中的公司业绩考核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独立意见。2019年12月11日,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期权激励计划中的公司业绩考核进行调整。

(三)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肯定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2021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4名激励对象符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次行权数量	本次行权数量占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CUI SHAN	董事长、总裁	100,000	25,000	25%
2	俞海斌	高级副总裁	200,000	50,000	25%
3	沈辉	高级副总裁	250,000	62,500	25%
4	莫威	高级副总裁	200,000	50,000	25%
5	房永生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代行董事会秘书	100,000	25,000	25%
6	郭飚	副总裁	50,000	12,500	25%
7	裘坤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	50,000	25%
8	赖景宇	副总裁	200,000	50,000	25%
9	申屠久洪	副总裁	20,000	5,000	25%
10	张磊	副总裁	100,000	25,000	25%
11	陆卫军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12,500	25%
12	姚杰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12,500	25%
13	陈宇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12,500	25%
小计			1,570,000	392,500	25%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191人			9,680,000	2,346,500	24.24%
小计			9,680,000	2,346,500	24.24%
合计			11,250,000	2,739,000	24.35%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本次行权人数共计204人。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行权股票自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日为2025年1月21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739,00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在公司上市后因行权所获得的股票,自行权日起3年内不得减持;前述禁售期限届满后,激励对象应比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4、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其他禁售规定。

5、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原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494,084,000	2,739,000	496,823,000

本次行权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月11日出具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1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22年1月11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截至2022年1月7日止,公司已收到CUI SHAN等204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32,159,888.75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2,739,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9,420,888.75元。

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739,000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5%,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94,084,000股变更为496,823,000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行权前,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0.67元,每股净资产为8.57元;本次行权后,以行权后总股本496,823,000股为基数测算,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0.67元,每股净资产为8.52元。本次行权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2-007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41号公司二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7,011,3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8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姜从斌先生主持,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因疫情原因董事何国胜、郭先鹏、张彦军、付磊、谢鲁江、梅慎实采用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因疫情原因监事会主席林松、监事莫晓峰采用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徐京辉女士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签署煤炭清洁高效综合利用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999,621	99.9957	11,700	0.004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签署煤炭清洁高效综合利用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13,746	97.2499	11,700	2.750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参与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梅琳 周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2-002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亿元整。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2099】、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2100】。

● 委托理财期限:9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7日、6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并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使用峰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一、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舍得营销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金额共计3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舍得酒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截止本公告日,该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期收回,合计实现收益488.84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产品状态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时间区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已收回结清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	183天	2021.7.19-2022.1.18	3.25%	488.8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更合理地安排资金结构、管理闲置资金,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并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峰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舍得营销公司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2099】	14,990	92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397%-4.5730%	无	否
舍得营销公司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2100】	15,010	92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400%-4.5726%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并以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内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理财产品1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2099】
理财本金	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元整
产品起息日	2022年1月24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4月26日
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1.5397%-4.5730%
挂钩标的	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二)理财产品2的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2100】
理财本金	人民币壹亿伍仟零壹拾万元整
产品起息日	2022年1月24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4月26日
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1.5400%-4.5726%
挂钩标的	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舍得营销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国银行(601988.SH)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相关信息和财务指标已按要求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资产总额	645,396.35	798,544.88
负债总额	267,266.15	326,999.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130.20	471,54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18.09	161,686.02

注:公司2021年9月30日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4.16亿元,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1.19%。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关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在理财产品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公司可能面临无法取得预期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7日、6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并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争取较高的收益率,使用峰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项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8日、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舍得酒业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舍得酒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舍得酒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	-	3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76.33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63.84	-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4.47	-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488.84	-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	-	30,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4,990	-	-	14,99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5,010	-	-	15,010
合计		220,000	80,000	913.48	1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7.0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5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71 证券简称:税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前及到期赎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税友股份")于2021年7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具体决策及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010号公告)。

一、现金管理产品提前赎回概况

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大额存单,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013号公告。

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因资金使用需要于2022年1月20日提前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666,798.61元。

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概况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300万元分两批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定期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017号公告。

其中第二批定期存款人民币300万元于2022年1月22日到期,2022年1月24日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300万元,收益人民币43,575元也将于近期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22,000	-	-	22,000
2	工商银行大额存单	5,000	2,000	66.68	3,000
3	工商银行定期存款	2,000	2,000	27.22	0
4	工商银行定期存款	300	300	4.36	0
5	光大银行大额存单	5,000	-	-	5,000
合计		34,300	4,300	98.26	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4,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31%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3%	
目前已使用的管理额度				30,000	
尚未使用的管理额度				5,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35,000	

说明:按照期间单日最高余额计算表中的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净利润按照税友股份2020年度合并报表提供数据。

特此公告。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

● 备查文件

中国工商银行结算业务交易回单。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2-002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

经公司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顾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的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推选王伟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航装备关于公司监事会补选完成并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2-003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补选完成并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调整并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伟先生与在任的股东代表监事胡忠俊先生、职工代表监事顾平先生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顺利运行,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任期为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月25日

附件:

王伟先生简历

王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2月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机与环境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1988年7月至2009年9月,历任沈阳飞机设计研究所设计员、研究室副主任、研究室主任、机电系统三部副部长、机电系统部部长、主任设计师兼党支部副书记、机电专业副总设计师;2009年9月至2010年8月,担任中航机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8月至2014年5月,历任机电系统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分党组成员;2014年5月至2018年6月,担任机电股份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7月,历任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分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高级专务、军机业务助理。

王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212 证券简称:澳华内镜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133弄66号澳华内镜大厦公司十楼北京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1,238,1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1,238,1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925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92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顾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12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施晓江先生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1,238,1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334,1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青、戴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2-00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项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获得如下重大项目,现予公布供投资者参阅。

序号	项目获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亿元)
一	房屋建筑		
1	中建七局	四川内江邓家坝新城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60.3
2	中建七局	陕西西安团结安置社区及配套项目施工总承包	36.3
3	中建三局	四川成都天府新区昌公堰TOD项目1、2、3、4、5号地块土建及水电安装施工总承包	33.0
4	中建一局	安徽合肥蓝科电子信息厂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32.3
5	中建四局	广东东莞华为松山湖团泊洼6号地块工业项目施工总承包	29.5
6	中建一局	广东深圳自贸时代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27.3
7	中建一局	辽宁沈阳华强金廊广场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27.0
8	中建五局	广东广州粤海云港城项目4#地块施工总承包	26.0
9	中建七局	广东肇庆君御海岸商住中心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25.0
10	中建新疆建工	新疆尼勒克规模化肉牛养殖繁育基地三产融合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5.0
11	中建五局	湖南岳阳海济总部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23.5
12	中建三局	江苏淮安宁淮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三甲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3.2
13	中建科工	湖北荆州智慧制造产业园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3.2
14	中建八局	江苏徐州桃李风华府建设项目四期工程总承包(EPC)	22.3
15	中建三局	山东青岛京东方物联网移动显示端口生产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22.0
16	中建三局	湖北武汉第6代半导体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扩产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1.6
17	中建交通、中建六局	河南洛阳翠云峰医院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1.4
18	中建新疆建工	新疆昌吉现代畜牧业产业园万头肉牛三产融合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1.1
19	中建八局	北京小米智能工厂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20.1
二	基础设施		
1	中建股份、中建一局、中建二局、中建四局、中建六局、中建八局、中建交通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城际铁路深圳至惠州城际前海保税区至坪地段工程2标(五和-坪地)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	137.4
2	中建股份	新建川藏铁路雅安至林芝段三区段站前工程CZSCZQ-9标段	75.7
3	中建三局	武汉至松滋高速公路仙桃至洪湖仙工程施工总承包	40.0
4	中建六局	山东德州齐河世纪大道道路建设工程EPC项目	33.9
5	中建八局	广东肇庆万达国家度假区滑雪场项目施工总承包	25.0
6	中建铁投	浙江湖州长东片区(北部)片区综合开发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24.9
项目金额合计			857.1
项目金额合计/2020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